



私呵昧經

一名菩薩道樹

過

吳月氏優婆塞支謙譯

聞如是一時佛在王舍國竹園中與
 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爾時有
 誓心長者子名私呵昧與五百弟子
 俱出王舍大國欲到竹園中未至遲
 見佛經行身色光明無央數變非世
 俗所可聞見五百弟子自相與語讚
 歎言佛端正無比威神乃爾以何因
 緣於世有是作何等行積何功德能
 得是身當往問之五百弟子皆以恭
 敬意戰慄肅然衣毛起豎前為佛作
 禮却住一面私呵昧便前白佛言佛
 身乃非世所見何因致是本行何
 等積何功德佛問私呵昧言若見何
 等言佛身乃非世所見私呵昧便
 於佛前而說偈言

持想視不可見 人中尊經行時
 足上下蓮花現 形端正無可不
 空身慧能現法 一切地皆震動
 丘墟者志為平 地高者則為卑
 若舉足經行時 已經行於地時

私呵昧經 第三卷 過

其身住地右轉 其地轉無能知
 若下足蹈地時 於經行便不見
 其跡處若如畫 一切相皆志見
 其相輪无有色 然於地志為現
 今所見非世有 以是故知甚尊
 无有能見其頂 亦不左亦不右
 亦不前亦不後 一切處不可得
 當何因知其意 當何緣了其智
 用是故心所恠 願為我分別說
 是慧身何從得 其根本云何致
 所施行何等法 當何作成其實
 願為我斷所疑 解吾等所可疑
 其佛慧云何得 今吾等初發意
 願次第分別說 菩薩等所當行
 可自致成行事 得神足到十方
 佛言善哉善哉私呵昧所問甚深甚
 深多所憂念多所安隱諸天及人慙
 傷十方欲使度脫起諸菩薩大士意
 皆令精進佛告私呵昧言我為汝說
 之諦聽諦受私呵昧即言受教佛言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當行六事未起
 菩薩意便起求何等六一者依佛住
 二者入正道不復還三者炳意自曉

私呵昧經 第三張 過字号

了四者得善知識因自依五者常有
 大願六者無怯弱心不歇智慧是為
 六佛尔時說偈言
 若有人依佛法 入正道諦不還
 常依附善知識 便從是得大願
 其丙意以曉了 如是人不怯弱
 於智慧志備足 如是者能受法
 私呵昧白佛言以起意者為有幾意
 喜佛言以起菩薩意者有六意喜何
 等為六一者以得喜意不離佛二者
 受决語入正道三者作醫王主治人
 生老病死四者我作將從生死脫人
 於五道五者我作海中大船師主度
 脫海流人六者我在冥中作大明主
 破壞愚癡是為六意喜佛尔時說偈言
 以得意不離佛 受决語入正道
 作醫王愈一切 如是行得可意
 我於世為尊將 欲度脫衆厄難
 諸生死及老病 一切人諸所著
 我所見勤苦人 展轉墮五道中
 吾當作大船師 至度脫海中人
 於冥中作大明 有盲者悉與眼
 諸諛者及愚癡 一切人興智慧

私呵昧經 第四張 過字号

私呵昧白言以何喜意為有幾功德
 休息佛言以起菩薩意者有六事身
 意得休息何等為六一者以得從地
 獄禽獸餓鬼勤苦脫出身意得休息
 二者以得脫於八難處三者以得脫
 諦不復入九十六種道四者以得度
 應儀各佛法五者以得在第一法器
 不復轉六者以住佛嚴教不斷佛道
 是為六功德休息佛尔時便說偈言
 以度脫諸惡道 身遠離八難處
 諸外道不受名 如是輩志遠離
 於應儀及各佛 一切人諸著者
 悉過度起尊意 一切法過其上
 我今為諸法器 一切佛及與法
 亦不斷佛嚴教 以是故得可意
 虚空體常可盡 於影響亦可見
 不如是勇猛者 行无邊不可盡
 私呵昧白佛言起菩薩意者當復行
 何等法所可作者佛言起菩薩意者
 當向行六事何等為六一者當行布
 施二者當持戒三者當忍辱四者當
 精進五者當一心六者當行智慧是
 為六事行佛尔時便說偈言

私呵昧經 第五張 過字号

布施者大施與 若作行當護戒
 忍辱者及精進 以過禪智慧上
 即於前受慧語 於人中為當雄
 是功德其獨尊 諸菩薩所當行
 如是者於一切 行持異无有雙
 所在處為尊雄 見持過無數供
 私呵昧白佛言菩薩欲得无所從生
 法忍當何以致之佛言菩薩有六事
 行疾得無所從生法忍何等為六一
 者不計有身二者不計有人三者不
 計有壽四者不計有形五者不計无
 有六者不計常有是為六事行菩薩
 從是疾得无所從生法忍佛尔時便
 說偈言
 吾我人及與壽 亦不計有是形
 心不念有與無 智慧者當遠離
 口所說因緣法 其因緣无所
 一切法无所起 以是故得法忍
 私呵昧白佛言菩薩大士以得無所
 從生法忍用幾事得一切智佛言菩
 薩大士以得无所從生法忍有六事
 得一切智何等為六一者得身力二
 者得口力三者得意力四者得神足

力五者得道力六者得慧力私阿昧白佛言何等為身力佛言身力者牢強如金剛无瑕穢火不能燒刀不能斷一切人无能動搖者是為身力何等口力佛言口力者有六種聲如來口所說聲能遍三千大千日月是為口力何等意力佛言意力者悉使百千億魔來不能動搖佛一毛是為意力何等為神足力佛言神足力者持一足指能震動三千大千日月其中人民無有驚怖者是為神足力何等為道力佛言道力者十方諸佛為一切人說經法中无空缺各得其所是為道力何等為慧力佛言慧力者一切人意所知行所知念可知念脫知以一時志合會彈指頃持智慧所知所可見所可學皆悉知見覺是為慧力以得无所從生法忍菩薩大士以是六事得一切智佛亦時便說偈言身勇猛不可計 無有能破壞者若以火及與刀 終不能害是身一切人及與力 若以杖亦罵詈欲危身不能傾 亦不能動其毛

大音聲聞梵天 常住止無所畏所說法開三千 无能有過是言意尊貴難可當 諸菩薩性自然魔一億欲燒亂 終不能動其意其神足悉以徭 便能動是天地以成是神足者 便能覺得為尊若以得成道覺 即能覺致尊雄佛與皆悉具足 便從是轉法輪私阿昧白佛言以成一切智如來无所著正真覺用幾法住佛言成一切智童孺如來用六法住何等為六一者佛十種力二者四无所畏三者佛十八法不共四者有大哀五者一切無能見佛頂者六者有三十二大人之相是為六法住佛亦時便說偈言十種力是佛力 四無畏悉已過一切度諸法上 以是故人中將以得成无盖衣 無有能見佛頂亦非天及與龍 一切人不能見如是者勇猛相 以遍布三十二是一切皆以成 便得為人中上私阿昧白佛言以得一切智如來无所著正真覺用幾法滅度佛言以得

一切智童孺如來用六法滅度何等為六滅度時童孺如來便留五分滅度何等為五一者戒身二者定身三者智慧身四者度脫身五者度脫示現身是為留五分不滅愍傷一切人故滅度時童孺如來以无央數事讚歎稱譽比丘僧功德令人布施哀愍一切人故滅度時童孺如來因散身骨令如芥子哀傷一切人故滅度時童孺如來為諸菩薩說我所以索无上正真道者但用愍傷一切人故滅度時童孺如來用十方人故因說十部經令一切人各得其所何等十二者聞經二者說經三者聽經四者分別經五者現經六者譬喻經七者所說經八者生經九者方等經十者无比法經十一者章句經十二者行經是為十二部經哀護一切人故滅度時如來因廣說四自歸何等為四一者但取要不取識二者但取法不取識三者但取慧不取形四者但取正不取說是為四自歸以得一切智童孺如來以是六法滅度佛亦時

便說偈言

私阿昧經 第九卷 過字

佛亦時將滅度 為一切現安隱
 為十方留五分 悉愍傷人非人
 住舍利於世間 為一切破碎骨
 如芥子深粟分 其得者莫不尊
 其於是供養者 人非人快无極
 於天上及人中 所生處無勤苦
 而見我供養時 滅度後及舍利
 其有意清淨者 是二事无差特
 佛囑累比丘僧 於尊貴無有上
 在其中大施與 受福德天與人
 留經戒十二部 佛住此於十方
 諸菩薩所當行 今數習起好心
 十道地二箇經 及普明度无極
 哀一切人非人 於後世作示現
 便廣說四自歸 一切無持諸法
 哀世俗說是經 佛亦時便滅說
 亦時私阿昧童孺 便於佛前說偈言
 我亦當復取佛 善哉快無上慧
 何所人聞是法 不起生菩薩意
 今五百諸弟子 皆以來在是間
 吾當令悉起意 故勸勉菩薩行
 辟若如種樹者 從潤澤得生牙

私阿昧經 第十卷 過字

以潤澤得長大 便與莖及與節
 次得枝及與葉 從枝葉數得花
 以有華便有寶 然其後便復生
 菩薩意亦如是 從六法便得生
 因是意便能信 以能作是法生
 是議諦現是經 一切佛所可說
 次得枝及與葉 然其後便復生
 如是樹得長者 菩薩樹无有上
 若欲得倚是樹 為一切作安隱
 如是法為大樹 以是故為是佛
 悉愍傷一切人 所當行菩薩行
 私阿昧白佛言 如來滅度後有幾功
 德非應儀各佛所能及佛言童孺如
 來滅度後有六功德非應儀各佛所
 及也何等為六一者如來滅訖後舍
 利得供養諸天龍鬼神質諒神執樂
 神金鳥神似人形神曾臆行神人非
 人皆來供養舍利為作礼无有極二
 者如來滅訖後人皆從三界得出欲
 界色界无色界三者如來滅訖後四
 輩弟子行福供養比丘僧四者如來
 滅訖後十二部經悉遍布閻浮提內
 五者如來滅訖後若邊地及諸大國

私阿昧經 第十一卷 過字

不解經法无義理處及諸外道法於
 其中當興盛六者如來滅訖後若有
 人聞佛所行佛神足佛變化佛智慧
 多起愛清淨恭敬起意從是因緣得
 生天上天中受福是六功德非應儀
 各佛所能及佛亦時便說偈言
 以供養舍利者 得為天及與人
 若供養比丘僧 常擁護諸比丘
 住於法行法者 以過度於三界
 若聞是法要者 如其時便當作
 若邊地及諸國 人間是無上法
 若人聞佛功德 便即起菩薩意
 私阿昧白佛言 云何无上正真道為
 諦佛言有六法為諦何等為六一者
 眼離色是為諦耳鼻口身意離色是
 為諦佛亦時便說偈言
 六非耳聲與眼 於其中了无色
 不相視是為諦 其欲如學當是
 耳與鼻不相連 是身口及與意
 莫令心起是事 无所念是為諦
 無所想是為諦 諸色者當遠離
 諸所有不相連 是所謂為正諦
 亦時私阿昧便於佛前說偈言

快善哉無念法 何人間不願樂
 諸恐懼皆度脫 於愛欲无所著
 佛尔時便為私呵昧童孺說偈言
 若無礼於諸佛 亦无敬於正法
 不親近於眾僧 聞是教便不喜
 若有人无有信 亦於戒甚狭劣
 以怯弱無精進 於是法便不可
 多瞋如蔽卒暴 志迷亂不感分
 性輕易无智慮 是曹輩便不樂
 若魔子與魔使 及邪見外道人
 堅住疑在羅網 聞是言不信受
 私呵昧白佛言是曹輩非法器人我
 當為作法器惟願佛授吾决便於佛
 前說偈言
 辟若壞器之人 於大法不能持
 當用是過人故 我為其作法器
 惟願佛授我决 今至意從内發
 當親近善知識 求菩薩與同志
 其貧者我令富 不信者教令信
 弊惡者令持戒 為人故皆擁護
 常為說忍清淨 開道之使悔過
 及普明度无極 蠕動類皆度脫
 以空法教道人 令一切脫生死

授菩薩發快心 於法中所當行
 分舍利皆忠遍 令眾得安隱
 留經戒於十方 令一切常習行
 佛告私呵昧童孺言過去諸佛皆授
 若决已我今亦當復授若决令現在
 无央數國土諸佛轉法輪者是諸佛
 皆復授若决已私呵昧童孺從佛聞
 所授决便大歡喜即住虚空去地百
 四十丈從上下來以頭面著佛足為
 佛作礼時五百弟子見大變化便於
 佛前說偈言
 儻加教哀吾等 惟願佛授我决
 後五濁弊惡世 吾等輩當持法
 若數諫及罵詈 弊惡人加捶杖
 尔時世有是人 我當教自悔責
 尔時世我曹等 諸苦惱皆當忍
 為一切人非人 授吾等以要决
 吾等輩悉朽身 不貪惜於壽命
 但願樂在空閑 於供養无所慕
 佛尔時便為五百弟子說偈言
 是五百諸弟子 今悉來在此間
 當尔時於後世 皆當發菩薩心
 猶當更小勤苦 於壽命當短少

當是時所在處 見供養无央數
 我初發菩薩時 亦世世忍勤苦
 若曹學當如來 便自致人中王
 法本空無吾我 哀一切數脫是
 我尔時於彼世 為若等現形像
 諸菩薩皆歡喜 讚歎言佛常在
 為一切作安隱 示現人佛形像
 一切刹與十方 今現在諸法王
 佛為諸菩薩故 皆悉放大光明
 无勝慈弘大士 今現在第四天
 數勸樂諸菩薩 亦勸勉亦深法
 尔時世作行者 多有人皆發意
 如宿命有餘殃 若意亂應畢罪
 志所索无狀極 亦不能自飽滿
 他餘事不樂作 常求佛菩薩行
 諸弟子莫愁憂 雖勤苦不能久
 於是世壽終後 便生上兜術天
 當願生安隱國 壽无極法王前
 妙藥玉國土中 無怒佛教授處
 常當願到彼生 於是世壽終後
 便於彼得神足 悉供養諸佛前
 行六法得自成 今佛時悉授决
 皆度脫三惡道 以速離八難處

私阿昧經 第五張 過字

諸邪道及大綱 以裂壞得脫去
 无所著緣一覺 於其中恣過上
 尔時五百弟子聞佛授與决皆大歡
 喜即住虛空中去地二十丈從上來
 下為佛作礼白佛言我等私阿昧去
 何得封拜佛尔時便笑无央數色色
 各異從佛口出光照無央數佛圍還
 繞身三匝於頂上便不見尔時阿難
 從坐起正衣服右膝著地又手頭面
 著佛足白佛言佛何因緣笑既笑當
 有意佛尔時便為阿難說偈言
 私阿昧在上頭 弟子中師第一
 皆當共同一切 於人中為尊雄
 當於是賢善劫 後五濁弊惡世
 恣於中畢其罪 便從是得神足
 然其後神足具 便飛到億刹土
 供養已便得佛 其佛号蓮花上
 尔時五百弟子於佛前讚歎佛說偈言
 今佛說吾等輩 得封拜當為佛
 教一切作功德 无央數不起念
 我尔時時法王 當住於閻浮提
 菩薩者道樹經 為一切廣說法
 若有人聞經問 便即起菩薩意

私阿昧經 第六張 過字

吾等輩皆勸佛 願尊雄授與决
 今佛者一切父 常愍傷人非人
 用子故加慈哀 大尊將分別說
 當尔時於是經 然於後起恭敬
 便即起菩薩意 為人故問其義
 大尊雄為具說 菩薩意有何德
 若點人間是法 便發起菩薩意
 佛尔時為五百弟子說偈言
 若有聞便信者 菩薩樹无上尊
 我一切授與决 皆當得人中王
 意所願勇猛大 發菩薩便直前
 其志意甚清淨 便得生清淨實
 於色欲出三界 便即起菩薩意
 持是意作功德 疾得度三界去
 一切人所作行 皆著於三界中
 若其意无所著 菩薩者無有上
 若菩薩起經意 為一切說道樹
 有功德便教導 持是經能示現
 菩薩事以具說 所當教恣以遍
 其餘法不可數 其法微不可說
 无量慧恣具足 用是故得為佛
 哀愍傷一切人 常修菩薩苦行
 尔時阿難白佛言是經名為何等當

私阿昧經 第十六張 過字

云何奉行之佛語阿難是經名菩薩
 道樹經若當諷誦持之阿難白佛言
 何因名為菩薩道樹經佛語阿難辭
 如種樹稍稍生牙後生花節枝葉花
 實如是阿難於是經初發意菩薩便
 得喜從喜身意得休息具足六度無
 極行變謀明德便得无所從法忍
 具足一切智慧轉於法輪乃至滅度
 便分布舍利住後後法用是故阿難
 是名菩薩道樹經佛說已私阿昧童
 孺及五百弟子諸比丘僧及天人龍
 鬼質諒神聞經皆大歡喜前以頭面
 著地為佛作礼而去

私阿昧經

私呵昧經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此經明洪武南藏題名為「佛說道樹經」，譯者為「前梁月支優婆塞支陀嶮譯」，內容同，只有個別字詞相異，故未校。
- 一 五三九頁中一行經名，**資**作「道樹經」；**磧**、**普**、**南**、**經**、**清**作「菩薩道樹經」。
- 一 五三九頁中一行夾註，**資**作「亦名私呵三昧經亦名私呵末經」；**磧**作「或云私呵昧經一名菩薩道樹亦名道樹三昧亦名私呵味」；**普**、**南**作「或云私呵昧經一名菩薩道樹經亦名道樹三昧亦名私呵三昧經」；**經**、**清**作「或云私呵昧經亦名道樹三昧亦名私呵三昧經」。
- 一 五三九頁中二行「吳月氏」，**資**作「吳世三藏」；**磧**作「吳月支國三藏」；**普**、**南**作「吳世月支三藏」；

三八四 私呵昧經

- 一 **經**、**清**作「吳月支三藏」。
- 一 五三九頁中二行「優婆塞」，**資**無。
- 一 五三九頁中五行首字「誓」，**資**、**磧**、**普**、**南**、**經**、**清**作「逝」。
- 一 五三九頁中一九行「可不」，**資**、**磧**、**普**、**南**、**經**、**清**作「不可」。
- 一 五三九頁下三行末字「見」，**資**、**磧**、**普**、**南**、**經**、**清**作「現」。
- 一 五三九頁下一三行第五字「何」，**資**、**磧**、**普**、**南**、**經**、**清**作「可」。
- 一 五三九頁下二二行第九字「六」，**資**、**磧**、**普**、**南**、**經**、**清**作「為六」。
- 一 五三九頁下末行第一一字「炳」，**資**、**磧**、**普**、**南**、**經**、**清**、**麗**作「內」。
- 一 五四〇頁上四行第六字「法」，**資**、**磧**、**普**、**南**、**經**、**清**作「住」。
- 一 五四〇頁上六行第二字「丙」，**資**、**磧**、**普**、**南**、**經**、**清**、**麗**作「內」。
- 一 五四〇頁上一八行第一一字「厄」，**資**、**磧**、**普**、**南**、**經**、**清**作「危」。
- 一 五四〇頁上二二行第七字「至」，**磧**作「主」。

- 一 五四〇頁上二二行第一一字「中」，**資**、**磧**、**普**、**南**、**經**、**清**作「流」。
- 一 五四〇頁中一行第四字「白」，**資**、**磧**、**普**、**南**、**經**、**清**、**麗**作「白佛」。
- 一 五四〇頁中一行第七字「何」，**資**、**磧**、**普**、**南**、**經**、**清**作「得」。
- 一 五四〇頁中一六行第四字「常」，**資**、**磧**、**普**、**南**、**經**、**清**作「尚」。
- 一 五四〇頁中一八行第六字「言」，**資**、**磧**、**普**、**南**、**經**、**清**作「言已」。
- 一 五四〇頁中一八行第一一字「者」，**資**、**磧**、**普**、**南**、**經**、**清**無。
- 一 五四〇頁下三行第五字「慧」，**資**、**磧**、**普**、**南**、**經**、**清**作「決」。
- 一 五四〇頁下三行「為當」，**資**、**磧**、**普**、**南**、**經**、**清**作「當為」。
- 一 五四〇頁下四行第四字「其」，**經**、**清**作「甚」。
- 一 五四〇頁下五行第八字「持」，**資**、**磧**、**普**、**南**、**經**、**清**、**麗**作「特」。
- 一 五四〇頁下六行第八字「持」，**資**、**磧**、**普**、**南**、**經**、**清**作「特」。

一 五四一頁上五行第二字「口」，資、磧、普、南、徑、清作「爲口」。

一 五四一頁上七行「意力佛言」，資、磧、普、南、徑、清作「爲」。

一 五四一頁上一〇行「一足」，資、磧、普、南、徑、清作「足一」。

一 五四一頁上一七行第七字「學」，資、磧、普、南、徑、清作「覺」。

一 五四一頁中二行第四字「開」，資、磧、普、南、徑、清作「聞」。

一 五四一頁中二行「能有」，資、磧、普、南、徑、清作「有能」。

一 五四一頁中五行第一一字「天」，資、磧、普、南、徑、清作「大」。

一 五四一頁中八行第三字「皆」，資、磧、普、南、徑、清作「法」。

一 五四一頁中九行第七字「以」，資、磧、普、南、徑、清、麗作「已」。

一 五四一頁中一〇行第一一字「言」，資、磧、普、南、徑、清作「言已」。

一 五四一頁中一五行第一一字「便」，資、磧、普、南、徑、清作「即」。

一 五四一頁中一八行第六字「衣」，資、磧、普、南、徑、清、麗作「哀」。

一 五四一頁下四行末字至五行首字「示現」，資、磧、普、南、徑、清作「知見」。

一 五四一頁下一一行第七字「用」，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五四一頁下一三行末字「十」，資、磧、普、南、徑、清作「爲十」。

一 五四二頁上七行首字「於」；資、磧作「真」。

一 五四二頁上八行首字「而」，資、磧、普、南、徑、清作「面」。

一 五四二頁上一三行第七字及二一行首字「今」，資、磧、普、南、徑、清作「令」。

一 五四二頁上一四行第四字「二」，資、磧、普、南、徑、清、麗作「三」。

一 五四二頁上一七行末字「說」，資、磧、普、南、徑、清、麗作「訖」。

一 五四二頁中一行第八字「與」，資、磧、普、南、徑、清作「有」。

一 五四二頁中二行第一〇字「數」，資、磧、普、南、徑、清、麗作「故」。

一 五四二頁中三行第五字「有」，資、磧、普、南、徑、清作「成」。

一 五四二頁中五行第六字「信」，資、磧、普、南、徑、清作「作」。

一 五四二頁中五行第一〇字「是」，資、磧、普、南、徑、清作「從」。

一 五四二頁中八行第六字「者」，資、磧、普、南、徑、清作「大」。

一 五四二頁中一五行「及也」，資、磧、普、南、徑、清作「能及」。

一 五四二頁中一五行第一三字「後」，資、磧、普、南、徑、清作「彼」。

一 五四二頁中二一行第四字「行」，資、磧、普、南、徑、清作「得」。

一 五四二頁下五行「天中」，資、磧、普、南、徑、清作「人中常」；麗作「人中」。

一 五四二頁下五行第八字「是」，資、磧、普、南、徑、清作「是爲」。

一 五四二頁下八行「諸比丘」，資、磧、普、南、徑、清作「是爲」。

- 一 積、普、南、徑、清作「諸四輩」。
- 一 五四二頁下一六行第六字「便」，資、積、普、南、徑、清無。
- 一 五四二頁下一七行首字「六」，資、積、普、南、徑、清作「亦」。
- 一 五四二頁下一八行第二字「相」，資、積、普、南、徑、清作「想」。
- 一 五四二頁下一八行「如學當是」，資、積、普、南、徑、清、麗作「學當如是」。
- 一 五四三頁上八行「如蔽」，資、積、普、南、徑、清作「怒弊」；麗作「怒蔽」。
- 一 五四三頁上八行第一〇字「不」，資、積、普、南、徑、清作「無」。
- 一 五四三頁上一五行第二字「若」，資、積、普、南、徑、清作「如」。
- 一 五四三頁上一六行第四字「過」，資、積、普、南、徑、清作「愚」。
- 一 五四三頁上二二行「清淨」，資、積、普、南、徑、清作「精進」。
- 一 五四三頁上二二行第八字及末行

- 第五字「道」，資、積、普、南、徑、清、麗作「導」。
- 一 五四三頁中四行末字「授」，徑、清作「受」。
- 一 五四三頁中五行「我今」，資、積、普、南、徑、清作「今我」。
- 一 五四三頁中五行第一二字「令」，資、積、普、南、徑、清、麗作「今」。
- 一 五四三頁中八行第二字「授」。資、積、普、南、徑、清作「受」。
- 一 五四三頁中九行「下來」，資、積、普、南、徑、清作「來下」。
- 一 五四三頁中一二行首字「儻」，資、積、普、南、徑、清作「當」。
- 一 五四三頁中一四行第三字「諫」，徑、清作「諍」。
- 一 五四三頁中二一行末字「聞」，徑、清作「聞」。
- 一 五四三頁下三行第六字「來」，資、積、普、南、徑、清作「我」；麗作「是」。
- 一 五四三頁下四行第一一字「脫」，

- 資、積、普、南、徑、清、麗作「說」。
- 一 五四三頁下七行第六字「隱」，資、積、普、南、徑、清作「樂」。
- 一 五四三頁下一七行「生上」，資、積、普、南、徑、清作「上生」。
- 一 五四三頁下一七行第一一字「術」，石作「率」。
- 一 五四三頁下二〇行「常當」，資、積、普、南、徑、清作「當當」。
- 一 五四三頁下二二行「今佛」，資、積、普、南、徑、清作「佛爾」。
- 一 五四四頁上五行「我等」，資、積、普、南、徑、清作「我等師」。
- 一 五四四頁上八行第一〇字「見」，資、積、普、南、徑、清作「現」。
- 一 五四四頁上九行第四字「正」，資、積、普、南、徑、清作「整」。
- 一 五四四頁上一六行第一〇字「億」，資作「一」。
- 一 五四四頁上一九行第三字「說」，徑、清作「語」。
- 一 五四四頁上二二行第四字「時」，

- 一 資、磧、普、南、徑、清作「明」。
- 一 五四四頁上二一行末字「提」，資、磧、普、南、徑、清作「利」。
- 一 五四四頁上末行第六字「問」，磧、普、南、徑、清作「聲」。
- 一 五四四頁中二行第七字「常」，資作「當」。
- 一 五四四頁中三行第七字及六行首字「大」，南作「天」。
- 一 五四四頁中九行「菩薩」，磧、普、南、徑、清作「菩提」。
- 一 五四四頁中一四行第九字「度」，資、磧、普、南、徑、清作「離」。
- 一 五四四頁中二二行「菩薩苦行」，磧、普、南、徑、清作「行菩薩行」；麗作「習菩薩行」。
- 一 五四四頁下四行第一〇字「花」，資、磧、普、南、徑、清、麗作「莖」。
- 一 五四四頁下五行第九字「初」，資、磧、普、南、徑、清作「從初」。
- 一 五四四頁下九行「後後」，資、磧、普、南、徑、清作「於後」。
- 一 五四四頁下一〇行第二字「名」，資、磧、普、南、徑、清作「名為」。
- 一 五四四頁下一一行末字至一二行首字「龍鬼」，資作「鬼龍」。
- 一 五四四頁下一二行第一一字「前」，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五四四頁下末行經名，石作「私呵昧經一卷」，資、磧、普、南、徑、清作「菩薩道樹經」。